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詠馨
電話：03-8462860#223
電子信箱：joy_li@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瑞穗鄉鶴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501113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教署函1150111313、衛生福利部函1150044602、附件1衛生福利部青少年照顧者照顧支持服務計畫、附件2衛生福利部年輕照顧者支持服務計畫提供服務情形統計表、附件3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獎助辦理長照30整合型計畫執行概況考核表(376550000A_1150111313_ATTACH1.pdf、376550000A_1150111313_ATTACH2.pdf、376550000A_1150111313_ATTACH3.pdf、376550000A_1150111313_ATTACH4.ods、376550000A_1150111313_ATTACH5.o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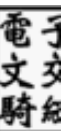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訂頒「青（少）年照顧者照顧支持服務計畫」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6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42962號暨衛生福利部115年4月28日衛部顧字第1151961010號函辦理。
- 二、為紓解25歲以下年輕照顧者之家庭照顧負荷，俾其安心就學，爰訂定旨揭計畫。
- 三、請學校協助主動發掘因照顧家屬而影響就學穩定之年輕照顧者，經確認為潛在服務對象後，則轉介脆弱家庭服務，由脆弱家庭社工人員評估確有照顧需求，再轉介協同地方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到宅共訪評估確認為本專案服務對象。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

115/06/16



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立體育
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